



察隅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成都高瓴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金牛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蜀西路 46 号 5 幢 13 楼 3 号

邮政编码：610041

联系电话：028-873221930

目录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一) 机构职能及组成	1
(二) 人员结构	4
(三) 部门收支情况	5
(四) 部门目标实现情况	5
二、绩效评价概述	7
(一) 绩效评价实施过程情况	7
(二) 绩效评价整体结果概况	8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分析	8
(一) 重大政策落实	8
(二) 预算编制管理	10
(三) 预算执行管理	17
(四) 预算绩效管理	21
(五) 资产管理	24
(六) 预算透明度	26
(七) 预算信息化	28
(八) 其他事项	29
四、存在的问题	29
(一) 预算管理	29
(二) 绩效管理	30
(三) 采购管理	31
五、整改措施或建议	31
(一) 建议规范新增支出程序, 提高新增支出可行性	31
(二) 建议加强预算编制管理, 提高预算编制准确率	31
(三) 建议加强预算执行管理, 提高财经纪律	32
(四)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健全预算绩效指标体系	32
(五) 加强预算交流培训和指导, 提高人员业务素质	32
(六) 加强档案管理, 提高档案管理水平	32
(七) 建立政府采购监督机制, 加强对政府采购机构监督检查	33
(八) 构建高素质政府采购人员队伍, 增强政府采购规范性	33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33
附件 察隅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34

察隅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成高会咨（2023）第088号

察隅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绩效和责任意识，根据《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和《西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2022 年度自治区本级部门预算管理绩效考核指标体系〉的通知》（藏财绩〔2022〕12号）等文件的精神，按照察隅县财政局《关于开展察隅县 2022 年度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的通知》的要求，我们对察隅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或简称“察隅县住建局”）2022 年度财政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具体评价情况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职能及组成

1.机构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政策和法规，起草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地方性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

（2）承担保障性住房的责任。根据国家有关政策、法规及自治区建筑行业发展总体部署，结合实际，研究制订察隅县工程建设、城乡建设、村镇建设、房地产业的有关规定，产业政策、中长期规划和发展战略，并组织实施。

（3）培育发展建筑市场、房地产市场，规范市场行为，发挥市场机制作用；贯彻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标准、规范、全国统一定额、

自治区定额和建设行业标准定额。

(4) 协助有关部门联合制定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经济评价方法、经济参数、投资估算指标、建设工期、建设用地指标和工程造价管理制度。

(5) 制定察隅县工程建设设计、施工等制度；协助有关部门提出和完善招标投标制度的意见和建议，协助指导监督有关设计、设施的招标投标活动；综合管理察隅县的工程监理工作，指导和规划建筑市场；负责工程勘察设计、建筑安装的行业管理；监督检查工程质量及房屋施工安全。

(6) 管理察隅县城镇规划、勘察及市政工程测量工作；负责各乡镇总体规划的审查报批；管理城市建设档案。

(7) 负责房地产业的行业管理，指导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商品化工作，规范房地产市场；参与指导城镇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指导推进城镇住宅建设，负责制定住房制度改革方案和实施意见，并组织实施。

(8) 指导察隅县村镇的规划建设工作，推进村镇发展建设。

(9) 参与制定察隅县行业科技发展规划，参与指导管理建筑技术引进工作。

(10) 参与制定建筑行业人才培养规划，指导人才队伍培训和继续教育；综合管理建筑抗震设防工作；负责建材产品质量的监督检查和在施工现场的准入管理，参与对建材市场和建筑构配件加工企业的监督与管理。

(11) 承担推进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和建设任务，执行廉租住房、周转房、经济适用住房等保障性住房规划政策及建设，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察隅县有关廉租住房资金安排并负责组织实施。编制察隅县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12) 拟订风景名胜区的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协助相关部门做好市国家级风景名胜区的申报工作，会同相关部门做好察隅县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的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承担藏式传统建筑研究、保护、开发和利用工作。

(13) 组织实施重大市政建设项目。

(14) 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市有关市政管理事业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履行行政执法职责，依法管理城市。

(15) 负责察隅县市政工程的规划、建设、管理和监督；负责察隅县市政公用设施的管理与维护，确保城市市政公用设施正常运行。

(16) 负责察隅县园林绿化的行政和行业管理，承担园林绿化建设、养护和管理工作，着力建设生态、宜居城市。

(17) 依据察隅县政府授权加强城市公共资源的综合开发、合理利用的组织协调工作，着力规范城市公共资源市场的统一有序。

(18) 负责市政公用事业系统的财务和统计的管理工作。

(19) 负责察隅县市容、环境卫生行政管理和行业管理工作，推进环境卫生作业服务的市场化、社会化、专业化和产业化发展。

(20) 贯彻落实国家人民防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并组织实施。

(21) 拟订察隅县人民防空事业的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编制人民防空工作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22) 依据国家对城市实行分类防护要求，拟订察隅县重点防护目标，并会同有关部门贯彻落实上级对察隅县人民防空的建设规划和防空要求，依法对重点经济目标的人防建设进行监督检查。

(23) 开展人防组织指挥工作，制定察隅县人防建设规划、计划、防空袭预案方案和保障方法，并组织实施。

(24) 组织落实和管理察隅县人防通讯警报设施建设, 协调利用电信、军队通信网以及其他部门专用通信网保障人民防空通信警报工作, 实施人民防空无线电管理。

(25) 组织管理察隅县人防工程(含结合地面民用建筑修建战时可用于防空、具有平战双重功能的地下室)建设, 对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实施计划、技术和质量进行管理, 负责管理人民防空经费和资产。

(26) 组织开展人防宣传教育, 普及人民防空知识和技能, 拟订人防法规和组织实施行政执法, 加强对执法队伍的培训管理、人防干部教育培训及群众防空队伍建设, 并负责察隅县的人民防空工作。

(27) 组织开展人民防空行政执法工作, 根据察隅县人民政府赋予的任务, 组织开展城市抢险救灾和应急指挥救援工作。

(28) 战时负责组织指挥察隅县人员疏散和掩蔽, 配合要地防空防卫作战, 组织消除空袭后果, 协助有关部门恢复生产生活秩序, 做好有关保障工作。

(29) 做好安全生产相应工作。

(30) 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 机构组成

根据《中共林芝市委办公室林芝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察隅县人民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林委办〔2016〕88号)文件精神, 察隅县住建局与人民防空办公室合署办公, 正科级建制, 为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

(二) 人员结构

察隅县住建局(人民防空办公室)核定行政编制为3名。其中: 科级领导职数3名。

（三）部门收支情况

1.预算资金批复与决算情况

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度调整后收入预算总额 33,277.51 万元，决算总收入 33,277.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277.51 万元。

2.预算资金支出情况

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度调整后支出预算 33,277.51 万元，决算总支出 20,685.13 元，其中：基本支出 510.11 万元，项目支出 20,175.02 万元。

2022 年度年末结转 10,093.06 万元，结余 2,499.32 元。

（四）部门目标实现情况

1.总体目标

察隅县住建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行业部门的大力支持下，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党的二十大精神，着眼“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大局，不断深化新发展理念，创新工作载体，强化工作措施，落实工作责任，努力解决发展中的新问题新矛盾，较好地完成既定的各项目标任务，为开启高水平全面建设新察隅奠定坚实的基础。

2.具体目标

2.1 强基础，着力加强党的建设

察隅县住建局党支部共有 13 名党员、11 名正式党员、2 名积极分子，支部树牢“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理念，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深耕住建“责任田”，党建引领谱新篇特色品牌建设为核心，不断提升党员干部综合素质。截至 2022 年底，察隅县住建局党支部宣传党的各项方针政策共计 60 余次，

签订《党员不信教承诺书》《党风廉政责任书》等 45 份，支部成员按时缴纳党费支部认真贯彻《党支部工作条例》，全面落实“三会一课”。

2.2 保稳定，全力抓好疫情防控

疫情期间，察隅县住建局党支部组织 10 名优秀党员干部深入一线，先后选派 20 名干部作为志愿者投身疫情防控工作；严格落实第一网格组疫情防控工作，科学优化辖区网格布置完成第十一轮全民核酸覆盖居民 1.6 万余人次，严格管控辖区内人员 1500 余名，认真完成疫情防控阶段性工作任务。

2.3 促发展，全力推动业务工作

(1) 抓紧抓快项目建设。2022 年新建、续建提升市政功能配套服务及其余各类项目 24 个，总投资 48651 万元，截至 2022 年底，完成投资 40879 万元，其中完工收尾项目 21 个，2022 年初既定目标全部完成。强力推动打造强边固边样板区，完成 2021 年拉丁、巩固抵边安置点搬迁入住 133 户 775 人，开工建设 2022 年抵边安置点项目 3 个，总投资 22205 万元累计完成投资 11103 万元，项目建成后拉丁 2 号、本堆、巩固 2 号安置点将搬迁入住 247 户 1210 人。

(2) 住房保障工作。一是抓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工程进度。对工程质量安全实行常态化跟踪巡查，严防偷工减料，发现问题现场督办、及时整改。二是积极完善住房保障体系。扩大住房保障对象受众面。三是进一步规范保障性住房管理。

(3) 城乡住房质量安全。一是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二是开展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召开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暨百日行动工作部署会，对察隅县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进行安排和部署，发动全县迅速开展“百日行动”。三是开展燃气安全整治。

(4) 围绕行业抓管理。依托西藏自治区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工作平台,配合各项目法人单位严格按照项目立项、审批、前置手续等开展监管工作。

(5) 整治县城城市环境。市政维修提质保速,县城自然损坏设施第一时间组织人员进行维修 16 处,动用市政维修经费 18 万元。3 月察隅县住建局制定《察隅县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活动方案》,重新划定区域。

(6) 改善城乡生态环境。一是完成县城、上、下察隅古玉污水处理厂的第三方运营机构招标程序,确定运营机构,签订运营合同。县城垃圾填埋场、污水处理厂重新招投标引进管理规范第三方公司接管,将监管与日常运营区分开来在迎接中央第二轮环保督察检查的准备工作中,积极同县整改办对接,提供各类台账报告信息 30 余份,主动认领整改任务。共投资 2920 万元对垃圾处理、污水管网进行整治,并荣获“察隅县 2021 年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暨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二、绩效评价概述

(一) 绩效评价实施过程情况

评价小组按照评价日程安排,对察隅县住建局提交的评价资料进行认真梳理,测算分析各项指标,汇总评分并形成评价报告。

1.对相关资料进行研读,对整体评价有基本的把握和了解,归纳出进一步评价所需的信息供下一步取数参考。

2.集中对各个评价指标逐一进行分析,以保证取数的准确性。

3.评价小组汇总分析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并对存在问题进行讨论,根据取得的数据分别计算各评价指标所得分数,形成评价结果。

4.根据评价结果,撰写评价报告。

5.与绩效评价相关者沟通，完善并形成绩效评价报告终稿。

（二）绩效评价整体结果概况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量化分值采取百分制，财政支出绩效等级分为优（ ≥ 90 ）、良（ ≥ 80 ， < 90 ）、中（ ≥ 60 ， < 80 ）、差（ < 60 ）四个等级。根据《察隅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逐条评价，察隅县住建局部门绩效评价得分为 72.99 分，绩效等级为“中”。

表 1 评价结果简表

序号	一级指标名称	标准分值	实际得分	备注
1	重大政策落实	10.00	10.00	
2	预算编制管理	25.00	19.50	
3	预算执行管理	35.00	21.49	
4	预算绩效管理	15.00	8.00	
5	资产管理	5.00	4.00	
6	预算透明度	5.00	5.00	
7	预算信息化	5.00	5.00	
8	其他事项	10.00	0.00	
合计		110	72.99	

注：考核满分为 100 分，其他事项为加减分事项，考核得分超过 100 分的，按 100 分计。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分析

评价小组依据既定的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从重大政策落实、预算编制管理、预算执行管理、预算绩效管理、资产管理、预算透明度、预算信息化、其他事项八个方面进行评价，评价得分采用百分制，评价标准分值合计为 110 分，考核满分为 100 分，其他事项为加减分事项，考核得分超过 100 分的，按 100 分计，绩效指标具体评价分析如下：

（一）重大政策落实

1.重大决策部署财力保障—重大战略任务保障

评价要点：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决策部署，锚定“四件大事”

“四个确保”，围绕“四个创建”“四个走在前列”，聚焦主责主业，增强对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

评分标准：符合（6分）；不符合（0分）。

指标得分：符合，本指标评价得6分。

绩效分析：经查阅《察隅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工作总结》，察隅县住建局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决策部署，锚定“四件大事”“四个确保”，围绕“四个创建”“四个走在前列”，着眼“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大局，不断深化新发展理念，创新工作载体，强化工作措施，落实工作责任，努力解决发展中的新问题新矛盾，聚焦主责主业。

2. 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2.1 严控楼堂馆所建设

评价要点：不存在违规兴建政府性楼堂馆所等。

评分标准：符合（1分）；不符合（0分）。

指标得分：符合，本指标评价得1分。

绩效分析：经现场走访和查阅察隅县住建局2022年资料，未发现察隅县住建局存在违规兴建政府性楼堂馆所等情况。

2.2 “三公”经费管理

评价要点：从严从紧核定“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执行数增幅小于县部门平均水平。

评分标准：符合（1分）；不符合（0分）。

指标得分：符合，本指标评价得1分。

绩效分析：察隅县住建局2022年“三公”经费执行数为5.31元，2021年“三公”经费执行数为28.14万元，察隅县住建局“三公”经费执行数增幅= $(5.31-28.14)/28.14 \times 100\% = -81.13\%$ ，“三公”经费执行

数县部门增幅平均水平为 11.02%，察隅县住建局从严从紧核定“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执行数增幅小于县部门平均水平。

3. 各类资源统筹管理—收入统筹管理

评价要点：部门非财政拨款收入统筹纳入预算管理。

评分标准：符合（1 分）；不符合（0 分）。

指标得分：符合，本指标评价得 1 分。

绩效分析：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无非财政拨款收入。

4. 完善预算决策机制和程序—决策机制和程序

评价要点：（1）严格落实预算决策机制和程序，预算、决算草案报本部门党组（党委）审议；（2）追加预算严格按照财政资金下达流程申请。

评分标准：全部符合（1 分）；其中 1 项符合（0.5 分）；不符合（0 分）。

指标得分：符合，本指标评价得 1 分。

绩效分析：经查阅《察隅县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2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察隅县住建局严格落实预算决策机制和程序，预算、决算草案报县人大会议审议；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主动申请追加察隅县综合便民服务中心供暖工程 140.00 万元（察住建发〔2022〕118 号）、沙通坝公租房箱式变压器采购安装费用 40.00 万元（察住建发〔2022〕86 号）等资金，追加预算严格按照财政资金下达流程申请。

（二）预算编制管理

1. 支出政策制定—政策制定科学性

评价要点：（1）清理优化以往年度支出政策；（2）提出新增支出建议有明确政策依据、合理测算过程。

评分标准：全部符合（1 分）；其中 1 项符合（0.5 分）；不符合

(0 分)；不涉及的部门按部门平均得分赋分。

指标得分：其中 1 项符合，本指标评价得 0.5 分。

绩效分析：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未涉及清理优化以往年度支出政策；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2021 年财政预算需求统计表》《2022 年财政预算需求统计表》，2022 年较 2021 年提出新增支出：人防进洞补助 4.34 万元、城管制服经费 5.00 万元，未见明确政策依据、合理测算过程相关资料，其中 1 项符合，扣 0.5 分。

2.调整优化支出结构

2.1 加强项目排序

评价要点：按照轻重缓急对项目进行排序，优先保障“三保”和党委、政府决策部署的重大事项，不留“硬缺口”。

评分标准：符合（2 分）；不符合（0 分）。

指标得分：不符合，本指标评价得 0 分。

绩效分析：未见察隅县住建局按照轻重缓急对项目进行排序相关资料，不符合，扣 2 分。

2.2 严控一般性支出

评价要点：严控一般性支出，本年一般性支出增幅小于部门上年增幅。

评分标准：符合（1 分）；不符合（0 分）。

指标得分：符合，本指标评价得 1 分。

绩效分析：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一般性支出为 20,206.28 万元，2021 年一般性支出为 11,190.35 万元，2020 年一般性支出为 4,417.71 万元，本年一般性支出增幅为 $(20206.28-11190.35)/11190.35 \times 100\%=80.57\%$ ，上年一般性支出增幅为 $(11190.35-4417.71)/4417.71 \times 100\%=153.31\%$ ，察隅县住建局严控一般性支出，本年一般性支出增幅小于部门上年增

幅。

2.3 预算编制与预算执行衔接

评价要点：结合预算执行情况，运用零基预算理念，合理提出下年度预算资金需求。

评分标准：符合（2 分）；不符合（0 分）。

指标得分：符合，本指标评价得 2 分。

绩效分析：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2022 年财政预算需求统计表》《2021 年收支决算总表》和《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度部门预算》，察隅县住建局结合 2021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运用零基预算理念，合理提出 2022 年度预算资金需求。

3.项目库管理

3.1 规范项目库

评价要点：部门支出全部以项目形式纳入预算项目库。

评分标准：符合（1 分）；不符合（0 分）。

指标得分：符合，本指标评价得 1 分。

绩效分析：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2022 年财政预算需求统计表》，察隅县住建局部门支出全部以项目形式纳入预算项目库。

3.2 做实项目库

评价要点：项目支出预算有明确的立项依据、实施期限、支出标准、资金测算、绩效目标等基本要素。

评分标准：符合（1 分）；不符合（0 分）。

指标得分：符合，本指标评价得 1 分。

绩效分析：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2022 年财政预算需求统计表》和《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度部门预算》，察隅县住建局项目支出预算有明确的立项依据、实施期限、支出标准、资金测算、绩效目标等基本

要素。

4.预算评审—预算审减率

评价要点：建设项目支出预算数与申报数偏离度。

评分标准：偏离度在 10%内，得 3 分；偏离度在 10%—20%内，得 2 分；偏离度在 20%—30%内，得 1 分；偏离度超过 30%，不得分；不涉及的部门按部门平均得分赋分。

指标得分：偏离度在 10%内，本指标评价得 3 分。

绩效分析：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提供的察隅县综合便民服务中心供暖工程等 12 个项目资料，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建设项目支出申报数总额为 28,284.98 万元，预算数为 27,741.72 万元，建设项目支出预算数与申报数偏离度 = $(28284.98 - 27741.72) / 28284.98 \times 100\% = 1.92\%$ ，偏离度在 10%内。

5.支出标准体系建设—支出标准制定

评价要点：合理制定部门或行业相关标准，并将支出标准作为有关预算项目编制依据。

评分标准：符合（1 分）；不符合（0 分）。

指标得分：符合，本指标评价得 1 分。

绩效分析：经查阅《察隅县干部职工差旅费管理办法》（察政办发〔2020〕35 号）《察隅县机关后勤服务中心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察政办发〔2020〕23 号）等相关制度，察隅县住建局使用全县统一的支出标准，将以上文件的支出标准作为有关预算项目编制依据。

6.资金分配

6.1 资金管理

评价要点：充分考虑上年度资金使用情况分配资金。

评分标准：符合（1 分）；不符合（0 分）。

指标得分：符合，本指标评价得 1 分。

绩效分析：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2022 年财政预算需求统计表》，察隅县住建局根据上年情况申请市政维修管理经费（含厕所革命）、察隅县县城污水处理厂运行经费等资金，察隅县住建局充分考虑上年度资金使用情况申请资金。

6.2 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

评价要点：量入为出，结合实际，根据各项费用产生的频率及数额大小在各项经济科目中进行分配。

评分标准：符合（2 分）；不符合（0 分）。

指标得分：符合，本指标评价得 2 分。

绩效分析：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2021 年收支决算总表》和《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度部门预算》等相关资料，察隅县住建局量入为出，结合实际，根据各项费用产生的频率及数额大小在各项经济科目中进行分配。

6.3 严禁违规使用专项资金

评价要点：（1）不存在违规分配专项资金；（2）不存在违规使用专项资金。

评分标准：全部符合（1 分）；其中 1 项符合（0.5 分）；均不符合（0 分）。

指标得分：符合，本指标评价得 1 分。

绩效分析：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会计资料，未发现察隅县住建局存在违规分配专项资金和违规使用专项资金的情况。

7. 预算草案编制

7.1 基础信息管理

评价要点：按照标准化、规范化、一致性、全面性要求，及时准确

填报单位、人员等基础信息。

评分标准：符合（1分）；不符合（0分）。

指标得分：符合，本指标评价得1分。

绩效分析：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2022 年财政预算需求统计表》《2022 年在职人员情况表》、预算通知文件等相关资料，察隅县住建局按照标准化、规范化、一致性、全面性要求，及时准确填报单位、人员等基础信息。

7.2 科学编制收入预算

评价要点：结合经济社会发展形势、事业发展规划、经营状况、上年度预算执行等，合理编制申报年度收入预算。

评分标准：符合（1分）；不符合（0分）。

指标得分：符合，本指标评价得1分。

绩效分析：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2022 年财政预算需求统计表》和《察隅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工作计划》，察隅县住建局结合经济社会发展形势、事业发展规划、经营状况、上年度预算执行等，合理编制申报年度收入预算。

7.3 预算编制科学性

评价要点：2022 年预算申报数与 2022 年财政预算批复数偏离度。

评分标准：偏离度在 20% 内，得 1 分；偏离度在 20%—40% 内，得 0.5 分；偏离度超过 40%，不得分。

指标得分：偏离度超过 40%，本指标评价得 0 分。

绩效分析：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预算申报数为 802.94 万元，2022 年扣除人员经费后的财政预算批复数为 3,719.53 万元，2022 年预算申报数与 2022 年财政预算批复数偏离度 = $(3719.53 - 802.94) / 802.94 \times 100\% = 363.24\%$ ，偏离度超过 40%，扣 1 分。

7.4 年初预算到位率

评价要点：年初预算到位率=部门当年年初预算数/部门全年预算数，该指标剔除执行中追加的转移支付、债券资金等因素影响。

评分标准：年初预算到位率在 95%—105%以内的单位，得 2 分；年初预算到位率在 65%—95%和 105%—135%之间的单位，得 1 分；年初预算到位率在 65%—135%以外的单位，不得分。

指标得分：年初预算到位率在 65%—135%以外，本指标评价得 0 分。

绩效分析：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度部门年初预算数为 10,124.74 万元，部门全年预算数为 33,277.51 万元，执行中追加的资金为 15,210.45 万元，年初预算到位率=10124.74/(33277.51-15210.45)×100%=56.04%，察隅县住建局年初预算到位率在 65%-135%以外，扣 2 分。

7.5 代编预算管理

评价要点：部门负责提出分配意见的专项资金代编预算规模比上年减少的或无代编预算。

评分标准：符合（2 分）；不符合（0 分）。

指标得分：符合，本指标评价得 2 分。

绩效分析：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无代编预算。

7.6 预算细化程度

评价要点：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占比指标=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中其他支出（款级）年初预算数/部门年初预算数。

评分标准：比重大于 30%的部门，不得分；其他部门采用反向激励指标调整得分方法，将各部门指标调整为指标得分。

指标得分：反向激励指标调整得分方法赋分，本指标评价得 2 分。

绩效分析：察隅县住建局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中其他支出为 0.00

万元，部门年初预算数为 10,124.74 万元，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占比指标 $=0.00/10124.74 \times 100\% = 0.00\%$ ，采用反向激励指标调整得分方法赋分。

（三）预算执行管理

1. 预算调剂

1.1 预算执行进度

评价要点：部门预算支出进度达到序时进度。

评分标准：符合得 20 分；其他部门采用正向激励指标调整得分方法，将各部门指标调整为指标得分。

指标得分：正向激励指标调整得分方法赋分，本指标评价得 10.26 分。

绩效分析：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全年预算数为 33,277.51 万元，2022 年已支付数为 20,685.13 万元，全年支付进度 $=20685.13/33277.51 \times 100\% = 62.16\%$ ，察隅县住建局预算支出未达到序时进度，采用正向激励指标调整得分方法赋分 10.26 分，扣 9.74 分。

1.2 收入执行管理

评价要点：按照规定及时将收入缴入国库。

评分标准：符合（1 分）；不符合（0 分）；不涉及的部门按部门平均得分赋分。

指标得分：部门平均得分赋分，本指标评价得 0.73 分。

绩效分析：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无非财政收入，因此按部门平均得分赋分 0.73 分，扣 0.27 分。

1.3 单位资金执行

评价要点：纳入预算统筹的单位资金通过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进行支付。

评分标准：符合（1 分）；不符合（0 分）；不涉及的部门按部门

平均得分赋分。

指标得分：符合，本指标评价得 1 分。

绩效分析：察隅县住建局纳入预算统筹的单位资金通过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进行支付。

1.4 公用经费控制率

评价要点：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评分标准：控制率在 100%内，得 1 分；控制率超过 100%的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

指标得分：控制率在 100%内，本指标评价得 1 分。

绩效分析：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实际公用经费支出 44.25 万元，预算安排公用经费 45.60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44.25/45.60 × 100%=97.04%，控制率在 100%内。

2. 预算调剂

2.1 预算调剂金额

评价要点：部门预算调剂率=调剂预算支出/部门预算支出×100%。

评分标准：调剂率在 20%内，得 1 分；调剂率在 20%~50%内，得 0.5 分；调剂率超过 50%的，不得分。

指标得分：调剂率超过 50%，本指标评价得 0 分。

绩效分析：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预算支出为 10,124.74 万元，后调剂至 33,277.51 万元，调剂预算支出为 23,152.77 万元，部门预算调剂率=23152.77/10124.74×100%=228.68%，调剂率超过 50%，扣 1 分。

2.2 预算调剂次数

评价要点：部门预算调剂频次=某部门调剂科目次数+某部门调剂项目次数+财政收回次数。

评分标准：采用反向激励指标调整得分方法，将各部门指标调整为指标得分。

指标得分：反向激励指标调整得分方法赋分，本指标评价得 0.55 分。

绩效分析：察隅县住建局调剂科目 34 次，调剂项目 2 次，财政收回 3 次，察隅县住建局预算调剂频次为 39 次，采用反向激励指标调整得分方法赋分 0.55 分，扣 0.45 分。

3. 结转结余资金管理

3.1 结转资金管理

评价要点：结转率=部门当年结转资金/部门全年预算数×100%。

评分标准：采用反向激励指标调整得分方法，将各部门指标调整为指标得分。

指标得分：反向激励指标调整得分方法赋分，本指标评价得 0.84 分。

绩效分析：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度结转资金为 10,093.06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33,277.51 万元，结转率= $\frac{10093.06}{33277.51} \times 100\% = 30.33\%$ ，采用反向激励指标调整得分方法赋分 0.84 分，扣 0.16 分。

3.2 规范上缴存量资金

评价要点：（1）按存量资金管理规定及时上缴国库；（2）未出现误缴情况。

评分标准：全部符合（2 分）；其中 1 项符合（1 分）；全部不符合（0 分）。

指标得分：全部符合，本指标评价得 2 分。

绩效分析：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无需要上缴的存量资金。

3.3 结余资金管理

评价要点：结余率=收回的结余资金（国库集中支付结余）/部门全年预算数。

评分标准：采用反向激励指标调整得分方法，将各部门指标调整为指标得分。

指标得分：反向激励指标调整得分方法赋分，本指标评价得 1.79 分。

绩效分析：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结余资金为 2,499.33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33,277.51 万元，结余率=2499.33/33277.51×100%=7.51%，采用反向激励指标调整得分方法赋分 1.79 分，扣 0.21 分。

4.决算草案编制一部门决算管理

评价要点：部门决算报表报送及时、编制范围合规准确。

评分标准：符合（1 分）；不符合（0 分）。

指标得分：符合，本指标评价得 1 分。

绩效分析：察隅县住建局部门决算由财政局统一报送，部门决算报表报送及时、编制范围合规准确。

5.政府采购管理

5.1 采购需求管理

评价要点：（1）是否按照规定要求对采购需求进行论证；（2）采购计划是否包括采购需求、实施时间、采购组织形式等内容。

评分标准：符合（1 分）；符合其中 1 项（0.5 分）；全部不符合（0 分）；不涉及的部门按部门平均得分赋分。

指标得分：符合，本指标评价得 1 分。

绩效分析：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采购项目相关资料，未发现察隅县住建局存在未按照规定要求对采购需求进行论证，采购计划不包括采购需求、实施时间、采购组织形式等情况的情况。

5.2 采购程序合规性

评价要点：（1）是否按照采购工作流程进行采购；（2）采购资料、内容是否齐全完整。

评分标准：符合（1分）；不符合（0分）；不涉及的部门按部门平均得分赋分。

指标得分：不符合，本指标评价得 0 分。

绩效分析：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采购项目相关资料，未出现察隅县住建局存在未按照采购工作流程进行采购，但发现存在采购资料、内容不完整的情况。例：采购察隅县垃圾填埋场规范化运行设备（察住建发〔2022〕163 号），批复金额 58,300.00 元，验收单上未注明验收日期，不符合，扣 1 分。

6. 政府购买服务管理—政府购买服务合规性

评价要点：政府购买服务是否符合《西藏自治区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

评分标准：符合（1分）；不符合（0分）。

指标得分：符合，本指标评价得 1 分。

绩效分析：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采购项目相关资料，未发现察隅县住建局购买服务不符合《西藏自治区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的情况。

（四）预算绩效管理

1. 制度建设—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评价要点：（1）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2）健全本行业、本领域绩效指标体系；（3）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交流培训。

评分标准：第（1）符合得 1 分，第（2）、（3）项符合各得 0.5 分。

指标得分：全部不符合，本指标评价得 0 分。

绩效分析：未见察隅县住建局关于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制度，未见健全本领域相关的绩效指标体系以及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交流培训的相关资料，全部不符合，扣 2 分。

2.事前绩效评估

评价要点：对新增政策和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将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依据。

评分标准：符合（2 分）；不符合（0 分）；不涉及的部门按部门平均得分赋分。

指标得分：不符合，本指标评价得 0 分。

绩效分析：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无新增政策，未见察隅县住建局对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将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依据的相关资料。
例：察隅县文体公园步行街绿化工程，项目资金 219.67 万元，未见对该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将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依据相关资料，不符合，扣 2 分。

3.绩效目标管理

评价要点：（1）年初重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符合规定的格式要求、相关内容完整；（2）追加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符合规定的格式要求、相关内容完整；（3）绩效指标值量化、有明确标准；（4）编制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评分标准：全部符合（2 分）；符合其中 3 项（1.5 分）；符合其中 2 项（1 分）；符合其中 1 项（0.5 分）；全部不符合（0 分）。

指标得分：符合其中 2 项，本指标评价得 1 分。

绩效分析：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察隅县住建局年初重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符

合规定的格式要求、相关内容完整，并且绩效指标值量化、有明确标准；察隅县住建局追加预算为 2020 年古玉乡罗马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资金、2020 年完善城镇功能配套建设资金等，未见追加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相关资料，符合其中 2 项，扣 1 分。

4.绩效监控管理

评价要点：（1）按时报送绩效运行监控情况；（2）绩效运行监控填报内容客观公正。

评分标准：全部符合（2 分）；符合其中 1 项（1 分）；全部不符合（0 分）。

指标得分：全部符合，本指标评价得 2 分。

绩效分析：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预算一体化系统中绩效监控模块，察隅县住建局按时报送绩效运行监控情况，绩效运行监控填报内容客观公正，流程完整。

5.绩效评价管理

评价要点：（1）对预算执行情况以及政策、项目实施效果开展绩效自评；（2）对重大政策、项目开展预算绩效评价。

评分标准：全部符合（3 分）；仅第（1）项符合（1 分）；仅第（2）项符合（2 分）；全部不符合（0 分）。

指标得分：全部符合，本指标评价得 3 分。

绩效分析：经查阅《西藏自治区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转移支付 2022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西藏自治区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转移支付 2022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察隅县住建局对预算执行情况以及项目实施效果开展绩效自评；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无重大政策、项目。

6.绩效结果应用

评价要点：（1）将自评结果和部门评价结果作为本部门、本单位完善政策、改进管理、编制预算；（2）对提出问题进行整改。

评分标准：全部符合（2分）；符合其中1项（1分）；全部不符合（0分）。

指标得分：符合其中1项，本指标评价得1分。

绩效分析：经查阅《西藏自治区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转移支付2022年度绩效自评报告》《察隅县住建局2022年度部门预算》，察隅县住建局将自评结果作为本部门编制预算的依据，未见对提出问题进行整改相关资料，符合其中1项，扣1分。

7.绩效信息公开

评价要点：（1）按要求公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2）按要求公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评分标准：全部符合（2分）；符合其中1项（1分）；全部不符合（0分）。

指标得分：符合其中1项，本指标评价得1分。

绩效分析：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2022年度部门预算》中的《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察隅县住建局按要求公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未见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结果相关资料，符合其中1项，扣1分。

（五）资产管理

1.制度建设—资产管理制度建设

评价要点：（1）建立国有资产管理制度及内控制度；（2）按规定指定专人负责资产管理。

评分标准：全部符合（1分）；符合其中1项（0.5分）；全部不符合（0分）。

指标得分：全部符合，本指标评价得 1 分。

绩效分析：察隅县住建局未制定相应的资产管理制度，使用《察隅县行政事业单位通用资产配备使用管理暂行办法》；通过现场走访询问，察隅县住建局按规定指定专人负责资产管理。

2. 基础管理—资产基础管理

评价要点：（1）按照要求，及时完成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资产管理相关数据录入；（2）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行政事业性资产年报、月报及公务用车统计台账。

评分标准：全部符合（1 分）；符合其中 1 项（0.5 分）；全部不符合（0 分）。

指标得分：全部符合，本指标评价得 1 分。

绩效分析：察隅县住建局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资产管理模块 2022 年未开通；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的《资产年报》《资产月报》，察隅县住建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行政事业性资产年报、月报，并按规定编制了公务用车统计台账。

3. 资产配置

评价要点：（1）建立部门内部资产共享共用机制，明确资产配置时优先调剂使用闲置资产；（2）公务用车配置不超编不超标。

评分标准：全部符合（1 分）；符合其中 1 项（0.5 分）；全部不符合（0 分）。

指标得分：全部符合，本指标评价得 1 分。

绩效分析：察隅县住建局使用《察隅县行政事业单位通用资产配备使用管理暂行办法》，建立了部门内部资产共享共用机制，明确了资产配置时优先调剂使用闲置资产；察隅县住建局公务用车保有 1 辆，根据《察隅县行政事业单位公务车辆配备使用管理办法》（察政发〔2019〕

89 号) 文件规定察隅县住建局的专用车辆由县财政局根据本县实际情况确定, 察隅县住建局公务用车配置不超编不超标。

4. 资产使用

评价要点: 按照使用效益最大化原则进行有效利用, 闲置率控制在 2% 及以内。

评分标准: 符合 (1 分); 不符合 (0 分)。

指标得分: 符合, 本指标评价得 1 分。

绩效分析: 经对察隅县住建局的固定资产执行实地走访、抽盘等程序, 未见闲置固定资产, 察隅县住建局按照使用效益最大化原则进行有效利用, 闲置率控制在 2% 及以内。

5. 资产处置

评价要点: (1) 处置资产履行审批手续, 三个月内上缴资产处置收入; (2) 已取得处置批复的资产在三个月内进行核销相关资产台账信息, 同时进行会计处理。

评分标准: 全部符合 (1 分); 符合其中 1 项 (0.5 分); 全部不符合 (0 分)。

指标得分: 全部不符合, 本指标评价得 0 分。

绩效分析: 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会计凭证, 处置台式机、一体机打印机以及椅凳类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进行了会计处理, 未见审批手续, 全部不符合, 扣 1 分。

(六) 预算透明度

1. 预算公开的及时性—预算公开及时性

评价要点: 部门和单位预算在批复 20 日内通过门户网站公开。

评分标准: 符合 (0.5 分); 不符合 (0 分)。

指标得分: 符合, 本指标评价得 0.5 分。

绩效分析：2022 年 1 月 22 日，《察隅县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2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审议通过，2022 年 2 月 15 日，察隅县住建局通过察隅县人民政府官网公示了《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度部门预算》，察隅县住建局预算在批复 20 个工作日内通过门户网站公开。

2.决算公开的及时性—决算公开及时性

评价要点：部门和单位决算在批复 20 日内通过门户网站公开。

评分标准：符合（0.5 分）；不符合（0 分）。

指标得分：符合，本指标评价得 0.5 分。

绩效分析：察隅县住建局决算信息由县财政局统一公开。

3.预算公开的完整性—预算公开完整性

评价要点：经批复的部门和单位预算（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全部公开。

评分标准：符合（1 分）；不符合（0 分）。

指标得分：符合，本指标评价得 1 分。

绩效分析：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度部门预算》，察隅县住建局经批复的部门预算（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全部公开。

4.决算公开的完整性—决算公开完整性

评价要点：经批复的部门和单位决算（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全部公开。

评分标准：符合（1 分）；不符合（0 分）。

指标得分：符合，本指标评价得 1 分。

绩效分析：察隅县住建局决算信息由县财政局统一公开。

5.预算公开的细化程度—预算公开细化程度

评价要点：（1）部门和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按功能分类公开到项级；

(2) 部门和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按经济分类公开到款级。

评分标准：全部符合（1 分）；符合其中 1 项（0.5 分）；全部不符合（0 分）。

指标得分：全部符合，本指标评价得 1 分。

绩效分析：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度部门预算》，察隅县住建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按功能分类公开到项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按经济分类公开到款级。

6. 决算公开的细化程度—决算公开细化程度

评价要点：（1）部门和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按功能分类公开到项级；
（2）部门和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按经济分类公开到款级。

评分标准：全部符合（1 分）；符合其中 1 项（0.5 分）；全部不符合（0 分）。

指标得分：全部符合，本指标评价得 1 分。

绩效分析：察隅县住建局决算信息由县财政局统一公开。

（七）预算信息化

1. 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

评价要点：按照财政部的通报考核口径及权重，使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开展部门（单位）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会计核算和预算绩效。

评分标准：全部符合（4 分）；符合其中 3 项（3 分）；符合其中 2 项（2 分）；符合其中 1 项（1 分）；全部不符合（0 分）。

指标得分：全部符合，本指标评价得 4 分。

绩效分析：经实地调查，察隅县住建局按照财政部的通报考核口径及权重，使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开展部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会计核算和预算绩效。

2. 预算信息安全—信息安全保障

评价要点：通过系统监测，安装财政客户端安全监控管理系统并进行实名单位注册。

评分标准：符合（1分）；不符合（0分）。

指标得分：符合，本指标评价得1分。

绩效分析：经实地调查，察隅县住建局通过系统监测，安装了财政客户端安全监控管理系统并进行实名单位注册。

（八）其他事项

无其他加减分事项。

四、存在的问题

（一）预算管理

1. 预算申报数与预算批复数偏离度较高

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预算申报数与预算批复数差异较大，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预算申报数为 802.94 万元，2022 年扣除人员经费后的财政预算批复数为 3,719.53 万元，2022 年预算申报数与 2022 年财政预算批复数偏离度为 363.24%，偏离度超过 40%。

2. 年初预算到位率较低

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度部门年初预算数与部门全年预算数差异较大，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度部门年初预算数为 10,124.74 万元，部门全年预算数为 33,277.51 万元，执行中追加的资金为 15,210.45 万元，年初预算到位率为 56.04%，年初预算到位率较低。

3. 预算执行进度未达标

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全年预算数为 33,277.51 万元，2022 年已支付数为 20,685.13 万元，全年支付进度为 62.16%，察隅县住建局预算支出未达到序时进度。

4. 预算调剂金额较大

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预算支出为 10,124.74 万元，后调剂至 33,277.51 万元，调剂预算支出为 23,152.77 万元，部门预算调剂率 $=23152.77/10124.74 \times 100\% = 228.68\%$ ，预算调剂金额较大，调剂率超过 50%。

5. 结转结余资金管理不到位

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度结转资金为 10,093.06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33,277.51 万元，结转率 $=10093.06/33277.51 \times 100\% = 30.33\%$ ；2022 年结余资金为 2,499.33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33,277.51 万元，结余率 $=2499.33/33277.51 \times 100\% = 7.51\%$ ，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度结转结余资金较多，结转结余资金管理不到位。

（二）绩效管理

1.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不健全

根据西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财政支出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藏财预字〔2017〕75 号）文件的规定，预算部门需制定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规章制度，完善本部门预算指标体系。评价过程中未见察隅县住建局关于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制度、健全本领域相关的绩效指标体系以及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交流培训的相关资料。

2.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执行不到位

根据西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财政支出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藏财预字〔2017〕94 号）文件的规定，对一般性项目由财政部门、预算部门和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进行事前绩效评估，提出审核意见；对社会关注度较高、关系重大民生领域的重点项目可委托给第三方进行事前绩效评估，为预算安排提供依据。评价过程中未见察隅县住建局对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将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依据的相关资料。

3.绩效结果应用不到位

根据西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财政支出预算绩效项目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藏财预字〔2017〕第 94 号）文件的规定，资金使用单位应对照确定的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自评，还应针对性地选择部分重点项目，在资金使用单位绩效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再评价，并对评级结果加以应用。评价过程中察隅县住建局将自评结果作为本部门编制预算的依据，但未见对提出问题问题整改相关资料。

（三）采购管理

1.验收手续不规范

经查阅采购项目资料，发现采购验收手续不规范。例如采购察隅县垃圾填埋场规范化运行设备（察住建发〔2022〕163 号），批复金额 58,300.00 元，验收单上未注明验收日期。不符合《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第四十八条“……（三）凡填有大写和小写金额的原始凭证，大写与小写金额必须相符。购买实物的原始凭证，必须有验收证明……”的规定。

五、整改措施或建议

（一）建议规范新增支出程序，提高新增支出可行性

部门新增支出预算应有明确政策依据与合理测算过程，若有新增支出预算，应根据部门依法履行的职能和事业发展的需要以及相关政策对该新增支出预算进行可行性研究，并纳入预算草案报同级政府审批，提高新增支出预算的可行性。

（二）建议加强预算编制管理，提高预算编制准确率

建议科学编报收入预算，在科学编报收入预算的同时要做到将上级财政提前通知下达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部分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纳入预算编制，提高部门预算编制的准确率，有效降低预算结转结余率；根据往年预算执行情况细化预算编制，提高部门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提高预

算执行率。

（三）建议加强预算执行管理，提高财经纪律

建议明确细分允许进行预算调整调剂的情形，约束调整调剂事项，强化部门在预算执行环节维护预算严肃性；规范预算调整调剂事项的审批权限和具体办理流程，加强部门预算执行信息和财务信息的准确性、一致性；建立调整调剂幅度与下年度预算安排挂钩机制，促进部门增强预算法定意识。

（四）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健全预算绩效指标体系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内在要求，是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建立现代财政制度的重要内容，是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升公共服务质量的关键举措，是推动党中央、国务院重大方针政策落地见效的重要保障。

建议察隅县住建局建立健全预算绩效指标体系，在建设指标体系前汇总梳理以前年度制定的指标，将符合当前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和行业管理特点的个性指标汇编纳入，收集整理先进地区制定出台的指标，进一步充实完善个性指标，编制科学、合理的部门预算绩效指标体系。

（五）加强预算交流培训和指导，提高人员业务素质

建议落实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交流培训，采取外出培训、讲座、专题会议等方式，加大部门绩效评价人员培训力度，进一步统一认识，充实业务知识。

（六）加强档案管理，提高档案管理水平

建议完善档案管理制度，优化档案管理模式，对档案管理工作流程和相关标准进行优化，明确各岗位人员职责权限，针对建设性项目与政府采购，由项目负责人牵头落实档案归档工作；加强档案管理信息化建设，为避免翻阅档案等造成丢失，可指定专人对重要档案进行数字化，

通过扫描刻入光盘、u 盘或保存到其他介质等途径，提高档案的安全性。

（七）建立政府采购监督机制，加强对政府采购机构监督检查

建议察隅县借鉴先进地区政府采购监督机制，完善自身政府采购监督体系，同时可借助纪检、审计等其他监督力量加强对政府采购机构的监督检查，促使其强化服务意识，忠实履行采购执行职责，提高采购效率，节约财政资金。

（八）构建高素质政府采购人员队伍，增强政府采购规范性

政府采购涉及领域众多，且具有较强的政策性，政府采购工作人员既需要较高的综合素质，更需要较强的专业技能。一是需要强化政府采购人员的廉政教育并增强思想政治建设力度；二是需要重视采购人员业务能力提升，各部门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对本单位采购人员进行针对性培训，重视以往案例成功经验的推广，增强采购人员掌握政府采购工作内涵和实质的能力。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察隅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成都高瓴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八月四日

察隅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评分情况	得分
		指标名称	分值	指标解释说明			
重大政策落实	重大决策部署 财力保障	重大战略任务保障	6	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决策部署，锚定“四件大事”“四个确保”，围绕“四个创建”“四个走在前列”，聚焦主责主业，增强对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	符合（6分）； 不符合（0分）。	经查阅《察隅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工作总结》，察隅县住建局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决策部署，锚定“四件大事”“四个确保”，围绕“四个创建”“四个走在前列”，着眼“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大局，不断深化新发展理念，创新工作载体，强化工作措施，落实工作责任，努力解决发展中的新问题新矛盾，聚焦主责主业。	6.00
		严控楼馆所建设	1	不存在违规兴建政府性楼馆所等。	符合（1分）； 不符合（0分）。	经现场走访和查阅察隅县住建局2022年资料，未发现察隅县住建局存在违规兴建政府性楼馆所等情况。	1.00
	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三公”经费管理	1	从严从紧核定“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执行数增幅小于县部门平均水平。	符合（1分）； 不符合（0分）。	察隅县住建局2022年“三公”经费执行数为5.31元，2021年“三公”经费执行数为28.14万元，察隅县住建局“三公”经费执行数增幅= $(5.31-28.14)/28.14 \times 100\% = -81.13\%$ ，“三公”经费执行数县部门增幅平均水平为11.02%，察隅县住建局从严从紧核定“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执行数增幅小于县部门平均水平。	1.00
		收入统筹管理	1	部门非财政拨款收入统筹纳入预算管理。	符合（1分）； 不符合（0分）。	察隅县住建局2022年无非财政拨款收入。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评分情况	得分
		指标名称	分值	指标解释说明			
预算编制管理	完善预算决策机制和程序	决策机制和程序	1	(1) 严格落实预算决策机制和程序, 预算、决算草案报本门党组(党委)审议; (2) 追加预算严格按照财政资金使用下达流程申请。	全部符合 (1 分); 其中 1 项符合 (0.5 分) 均不符合 (0 分)。	经查阅《察隅县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2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察隅县住建局严格落实预算决策机制和程序, 预算、决算草案报县人大常委会审议; 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主动申请追加察隅县综合便民服务中心供暖工程 140.00 万元 (察住建发〔2022〕118 号)、沙通坝公租房箱式变压器采购安装费用 40.00 万元 (察住建发〔2022〕86 号) 等资金, 追加预算严格按照财政资金下达流程申请。	1.00
	支出政策制定	政策制定科学性	1	(1) 清理优化以往年度支出政策; (2) 提出新增支出建议有明确政策依据、合理测算过程。	全部符合 (1 分); 其中 1 项符合 (0.5 分); 均不符合 (0 分); 未涉及部门按部门平均分一分赋分。	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未涉及清理优化以往年度支出政策; 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2021 年财政预算需求统计表》《2022 年财政预算需求统计表》, 2022 年较 2021 年提出新增支出: 人防进洞补助 4.34 万元、城管制服经费 5.00 万元, 未见明确政策依据、合理测算过程相关资料, 其中 1 项符合, 扣 0.5 分。	0.50
	调整优化支出结构	加强项目排序	2	按照轻重缓急对项目进行排序, 优先保障“三保”和党委、政府决策部署的重大事项, 不留“硬缺口”。	符合 (2 分); 不符合 (0 分)。	未见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按照轻重缓急对项目进行排序相关资料, 不符合, 扣 2 分。	0.00
		严控一般性支出	1	严控一般性支出, 本年一般性支出增幅小于部门上年增幅。	符合 (1 分); 不符合 (0 分)。	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一般性支出为 20,206.28 万元, 2021 年一般性支出为 11,190.35 万元, 2020 年一般性支出为 4,417.71 万元, 本年一般性支出增幅为 (20206.28-11190.35)/11190.35×100%=80.57%, 上年一般性支出增幅为 (11190.35-4417.71)/4417.71×	1.00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评分情况	得分
		指标名称	分值	指标解释说明			
						100%=153.31%，察隅县住建局严控一般性支出，本年一般性支出增幅小于部门上年增幅。	
		预算编制与预算 执行衔接	2	结合预算执行情况，运用零基预算理念，合理提出下年度预算资金需求。	符合（2分）； 不符合（0分）。	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2022年财政预算需求统计表》《2021年住建局收支决算总表》和《察隅县住建局2022年度部门预算》，察隅县住建局结合2021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运用零基预算理念，合理提出2022年度预算资金需求。	2.00
		规范项目库	1	部门支出全部以项目形式纳入预算项目库。	符合（1分）； 不符合（0分）。	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2022年财政预算需求统计表》，察隅县住建局部门支出全部以项目形式纳入预算项目库。	1.00
	项目库管理	做实项目库	1	项目支出预算有明确的立项依据、实施期限、支出标准、资金测算、绩效目标等基本要素。	符合（1分）； 不符合（0分）。	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2022年财政预算需求统计表》和《察隅县住建局2022年度部门预算》，察隅县住建局项目支出预算有明确的立项依据、实施期限、支出标准、资金测算、绩效目标等基本要素。	1.00
	预算评审	预算审减率	3	建设项目支出预算数与申报数偏离度。	偏离度在10%内，得3分； 偏离度在10%—20%内，得2分； 偏离度在20%—30%内，得1分； 偏离度超过30%的，不得分。 不涉及的部门按部门平均分赋分。	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提供的察隅县综合便民服务中心供暖工程等12个项目资料，察隅县住建局2022年建设项目支出申报数总额为28,284.98万元，预算数为27,741.72万元，建设项目支出预算数与申报数偏离度= $(28284.98-27741.72)/28284.98 \times 100\%=1.92\%$ ，偏离度在10%内。	3.0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评分情况	得分
		指标名称	分值	指标解释说明			
	支出标准体系 建设	支出标准制定	1	合理制定部门或行业相关标准,并将支出标准作为有关预算项目编制依据。	符合(1分);不符合(0分)。	经查阅《察隅县干部职工差旅费管理办法》(察政办发〔2020〕35号)《察隅县机关后勤服务中心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察政办发〔2020〕23号)等相关制度,察隅县住建局使用全县统一的支出标准,将以上文件的支出标准作为有关预算项目编制依据。	1.00
	资金分配	资金管理	1	充分考虑上年度资金使用情况申请资金。	符合(1分); 不符合(0分);	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2022年财政预算需求统计表》,察隅县住建局根据上年情况申请市政维修管理经费(含厕所革命)、察隅县县城污水处理厂运行经费等资金,察隅县住建局充分考虑上年度资金使用情况申请资金。	1.00
		预算资金分配的 合理性	2	量入为出,结合实际,根据各项费用产生的频率及数额大小在各项经济科目中进行分配。	符合(2分); 不符合(0分)。	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2021年收支决算总表》和《察隅县住建局2022年度部门预算》等相关资料,察隅县住建局量入为出,结合实际,根据各项费用产生的频率及数额大小在各项经济科目中进行分配。	2.00
	预算草案编制	严禁违规使用专项资金	1	(1)不存在违规分配专项资金; (2)不存在违规使用专项资金。	全部符合(1分); 其中1项符合(0.5分) 均不符合(0分)。	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2022年会计资料,未发现察隅县住建局存在违规分配专项资金和违规使用专项资金的情况。	1.00
		基础信息管理	1	按照标准化、规范化、一致性、全面性要求,及时准确填报单位、人员等基础信息。	符合(1分); 不符合(0分)。	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2022年财政预算需求统计表》《2022年在职人员情况表》、预算通知文件等相关资料,察隅县住建局按照标准化、规范化、一致性、全面性要求,及时准确填报单位、人员等基础信息。	1.00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评分情况	得分
		指标名称	分值	指标解释说明			
		科学编制收入预算	1	结合经济社会发展形势、事业发展计划、经营状况、上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等，合理编制申报年度收入预算。	符合（1分）； 不符合（0分）。	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2022年财政预算需求统计表》和《察隅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工作计划》，察隅县住建局结合经济社会发展形势、事业发展计划、经营状况、上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等，合理编制申报年度收入预算。	1.00
		预算编制科学性	1	2022年预算申报数与2022年财政预算批复数偏离度。	偏离度在20%内，得1分； 偏离度在20%—40%内，得0.5分； 偏离度超过40%的，不得分。	察隅县住建局2022年预算申报数为802.94万元，2022年扣除人员经费后的财政预算批复数为3,719.53万元，2022年预算申报数与2022年财政预算批复数偏离度=（3719.53-802.94）/802.94×100%=363.24%，偏离度超过40%，扣1分。	0.00
		年初预算到位率	2	年初预算到位率=部门当年年初预算数/部门全年预算数，该指标剔除执行中追加的转移支付、债券资金等因素影响。	年初预算到位率在95%—100%的单位，得2分；年初预算到位率在65%—95%的单位，得1分；年初预算到位率在65%以下的单位，不得分。	察隅县住建局2022年度部门年初预算数为10,124.74万元，部门全年预算数为33,277.51万元，执行中追加的资金为15,210.45万元，年初预算到位率=10124.74/（33277.51-15210.45）×100%=56.04%，察隅县住建局年初预算到位率在65%—135%以外，扣2分。	0.00
		代编预算管理	2	部门负责提出分配意见的专项资金代编预算规模比上年减少的或无代编预算。	符合（2分）； 不符合（0分）。	察隅县住建局2022年无代编预算。	2.00
		预算细化程度	2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占比指标=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中其他支出（款级）年初预算数/部门年初预算数。	比重大于30%的部门，不得分； 其他部门采用反向激励指标调整得分方法，将各部门指标调整为指标得分。	察隅县住建局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中其他支出为0.00万元，部门年初预算数为10,124.74万元，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占比指标=0.00/10124.74×100%=0.00%，采用反向激励指标调整得分方法赋值。	2.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评分情况	得分
		指标名称	分值	指标解释说明			
预算执行管理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进度	20	部门预算支出进度达到/序时进度。	符合得 20 分。 其他部门采用正向激励指标调整得分方法，将各部门指标调整为指标得分。	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全年预算数为 33,277.51 万元，2022 年已支付数为 20,685.13 万元，全年支付进度=20685.13/33277.51×100%=62.16%，察隅县住建局预算支出未达到序时进度，采用正向激励指标调整得分方法赋分 10.26 分，扣 9.74 分。	10.26
		收入执行管理	1	按照规定及时将收入缴入国库。	符合（1 分）； 不符合（0 分）； 不涉及的部门按部门平均得分赋分。	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无非财政收入，因此按部门平均得分赋分 0.73 分，扣 0.27 分。	0.73
		单位资金执行	1	纳入预算统筹的单位资金通过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支付。	符合（1 分）； 不符合（0 分）；	察隅县住建局纳入预算统筹的单位资金通过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支付。	1.00
		公用经费控制率	1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控制在 100% 内，得 1 分； 控制率超过 100% 的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	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实际公用经费支出 44.25 万元，预算安排公用经费 45.60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44.25/45.60×100%=97.04%，控制在 100% 内。	1.00
	预算调剂	预算调剂金额	1	部门预算调剂率=调剂预算支出/部门预算支出。	调剂率在 20% 内，得 1 分； 调剂率在 20%—50% 内，得 0.5 分； 调剂率超过 50% 的，不得分。	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预算支出为 10,124.74 万元，后调剂至 33,277.51 万元，调剂预算支出为 23,152.77 万元，部门预算调剂率=23152.77/10124.74×100%=228.68%，调剂率超过 50%，扣 1 分。	0.00
		预算调剂次数	1	部门预算调剂频次=某部门调剂科目次数+某部门调剂项目次数+财政收回次数。	采用反向激励指标调整得分方法，将各部门指标调整为指标得分。	察隅县住建局调剂科目 34 次，调剂项目 2 次，财政收回 3 次，察隅县住建局预算调剂频次为 39 次，采用反向激励指标调整得分方法赋分 0.55 分，扣 0.45 分。	0.5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评分情况	得分
		指标名称	分值	指标解释说明			
	结转结余资金管理	结转资金管理	2	结转率=部门当年结转资金/部门全年预算数。	采用反向激励指标调整得分方法，将各部门指标调整为指标得分。	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度结转资金为 10,093.06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33,277.51 万元，结转率=10093.06/33277.51×100%=30.33%，采用反向激励指标调整得分方法赋分 1.16，扣 0.84 分。	1.16
		规范上缴存量资金	2	(1)按存量资金管理规定及时上缴国库；(2)未出现误缴情况。	全部符合 (2 分)； 其中 1 项符合 (1 分)； 全部不符合 (0 分)	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无需要上缴的存量资金。	2.00
		结余资金管理	2	结余率=收回的结余资金(国库集中支付结余)/部门全年预算数。	采用反向激励指标调整得分方法，将各部门指标调整为指标得分。	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结余资金为 2,499.33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33,277.51 万元，结余率=2499.33/33277.51×100%=7.51%，采用反向激励指标调整得分方法赋分 1.79 分，扣 0.21 分。	1.79
	决算草案编制	部门决算管理	1	部门决算报表报送及时、编制范围准确。	符合 (1 分)； 不符合 (0 分)。	察隅县住建局部门决算由财政局统一报送，部门决算报表报送及时、编制范围准确。	1.00
	政府采购管理	采购需求管理	采购需求管理	1	(1)是否按照规范要求对采购需求进行论证；(2)采购计划是否包括采购需求、实施时间、采购组织形式、采购方式等内容。	符合 (1 分)； 符合其中 1 项 (0.5 分)； 全部不符合 (0 分)。 不涉及的部门按部门平均得分赋分。	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采购项目相关资料，未发现察隅县住建局存在未按照规定要求对采购需求进行论证，采购计划不包括采购需求、实施时间、采购组织形式等情况。
采购程序合规性			1	(1)是否按照采购工作流程进行采购；(2)采购资料、内容是否齐全完整。	符合 (1 分)； 不符合 (0 分)。 不涉及的部门按部门平均得分赋分。	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采购项目相关资料，未出现察隅县住建局存在未按照采购工作流程进行采购，但发现存在采购资料、内容不完整的情况。例：采购察隅县垃圾填埋场规范化运行设备（察住建发〔2022〕163 号），批复金额 58,300.00 元，验收单上未注明验收日期，不符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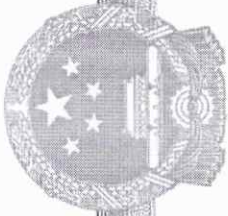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评分情况	得分
		指标名称	分值	指标解释说明			
预算绩效管理	政府购买服务管理	政府购买服务合规性	1	政府购买服务是否符合《西藏自治区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	符合（1分）； 不符合（0分）。 不涉及的部门按部门平均分赋分。	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2022年采购项目相关资料，未发现察隅县住建局购买服务不符合《西藏自治区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的情况。	1.00
	制度建设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2	(1)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2)健全本行业、本领域绩效指标体系；(3)开展预算绩效管理交流培训。	第(1)项符合得1分，第(2)、(3)项符合各0.5分。	未见察隅县住建局关于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制度、健全本领域相关的绩效指标体系以及开展预算绩效管理交流培训的相关资料，全部不符合，扣2分。	0.00
	事前绩效评估	事前绩效评估	2	对新增政策和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将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依据。	符合（2分）； 不符合（0分）； 不涉及的部门按部门平均分赋分。	察隅县住建局2022年无新增政策，未见察隅县住建局对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将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依据的相关资料。但例：察隅县文体公园步行街绿化工程，项目资金219.67万元，未见对该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将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依据相关资料，不符合，扣2分。	0.00
	绩效目标管理	绩效目标管理	2	(1)年初重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符合规定的格式要求、相关内容完整；(2)追加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符合规定的格式要求、相关内容完整；(3)绩效指标值量化、有明确标准；(4)编制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全部符合（2分）； 符合其中3项（1.5分）； 符合其中2项（1分）； 符合其中1项（0.5分）； 全部不符合（0分）。	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察隅县住建局年初重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符合规定的格式要求、相关内容完整，并且绩效指标值量化、有明确标准；察隅县住建局追加预算为2020年古玉乡罗马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资金、2020年完善城镇功能配套建设资金等，未见追加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相关资料，符合其中2项，扣1分。	1.0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评分情况	得分
		指标名称	分值	指标解释说明			
	绩效监控管理	绩效监控管理	2	(1) 按时报送绩效运行监控情况； (2) 绩效运行监控填报内容客观公正。	全部符合（2分）； 符合其中1项（1分）； 全部不符合（0分）。	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预算一体化系统中绩效监控模块，察隅县住建局按时报送绩效运行监控情况，绩效运行监控填报内容客观公正，流程完整。	2.00
	绩效评价管理	绩效评价管理	3	(1) 对预算执行情况以及政策、项目实施效果开展绩效自评；(2) 对重大政策、项目开展预算绩效评价。	全部符合（3分）； 仅第（1）项符合（1分）； 仅第（2）项符合（2分）； 全部不符合（0分）。	经查阅《西藏自治区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转移支付2022年度绩效自评报告》《西藏自治区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转移支付2022年度绩效自评报告》，察隅县住建局对预算执行情况以及项目实施效果开展绩效自评；察隅县住建局2022年无重大政策、项目。	3.00
	绩效结果应用	绩效结果应用	2	(1) 将自评结果和部门评价结果作为本部门、本单位完善政策、改进管理、编制预算；(2) 对提出问题问题整改。	全部符合（2分）； 符合其中1项（1分）； 全部不符合（0分）。	经查阅《西藏自治区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转移支付2022年度绩效自评报告》《察隅县住建局2022年度部门预算》，察隅县住建局将自评结果作为本部门编制预算的依据，未见对提出问题整改相关资料，符合其中1项，扣1分。	1.00
	绩效信息公开	绩效信息公开	2	(1) 按要求公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2) 按要求公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全部符合（2分）； 符合其中1项（1分）； 全部不符合（0分）。	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2022年度部门预算》中的《重点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察隅县住建局按要求公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未见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结果相关资料，符合其中1项，扣1分。	1.00
资产管理	制度建设	资产管理制度建设	1	(1) 建立国有资产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度；(2) 按规定指定专人负责资产管理。	全部符合（1分）； 符合其中1项（0.5分）； 全部不符合（0分）。	察隅县住建局未制定相应的资产管理制度，使用《察隅县行政事业单位通用资产配置使用管理暂行办法》；通过现场走访询问，察隅县住建局按规定指定专人负责资产管理。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评分情况	得分
		指标名称	分值	指标解释说明			
	基础管理	资产基础管理	1	(1) 按照要求, 及时完成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资产管理相关数据录入; (2)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行政事业性资产年报、月报及公务用车统计台账。	全部符合 (1 分); 符合其中 1 项 (0.5 分); 全部不符合 (0 分)。	察隅县住建局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资产管理模块 2022 年未开通; 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的《资产年报》《资产月报》, 察隅县住建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行政事业性资产年报、月报, 并按规定编制了公务用车统计台账。	1.00
	资产配置	资产配置	1	(1) 建立部门内部资产共享共用机制, 明确资产配置时优先调剂使用闲置资产; (2) 公务用车配置不超过编制。	全部符合 (1 分); 符合其中 1 项 (0.5 分); 全部不符合 (0 分)。	察隅县住建局使用《察隅县行政事业单位通用资产配置使用管理办法》, 建立了部门内部资产共享共用机制, 明确了资产配置时优先调剂使用闲置资产; 察隅县住建局公务用车保有 1 辆, 根据《察隅县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办法》(察政发〔2019〕89 号) 文件规定察隅县住建局的专用车辆由县财政局根据本县实际情况确定, 察隅县住建局公务用车配置不超过编制。	1.00
	资产使用	资产使用	1	按照使用效益最大化原则进行有效利用, 闲置率控制在 2% 及以内。	符合 (1 分); 不符合 (0 分)。	经对察隅县住建局的固定资产执行实地走访、抽盘等程序, 未见闲置固定资产, 察隅县住建局按照使用效益最大化原则进行有效利用, 闲置率控制在 2% 及以内。	1.00
	资产处置	资产处置	1	(1) 处置资产履行审批手续, 三个月内上缴资产处置收入; (2) 已取得处置批复的资产在三个月内进行核销相关资产台账信息, 同时进行会计处理。	全部符合 (1 分); 符合其中 1 项 (0.5 分); 全部不符合 (0 分)。	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 2022 年会计凭证, 处置台式机、一体机打印机以及椅凳类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进行了会计处理, 未见审批手续, 全部符合, 扣 1 分。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评分情况	得分
		指标名称	分值	指标解释说明			
预算透明度	预算公开的及时性	预算公开及时性	0.5	部门和单位预算在批复20个工作日内通过门户网站公开。	符合（0.5分）； 不符合（0分）。	2022年1月22日，《察隅县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2022年预算草案的报告》审议通过，2022年2月15日，察隅县住建局通过察隅县人民政府官网公示了《察隅县住建局2022年度部门预算》，察隅县住建局预算在批复20个工作日内通过门户网站公开。	0.50
	决算公开的及时性	决算公开及时性	0.5	部门和单位决算在批复20个工作日内通过门户网站公开。	符合（0.5分）； 不符合（0分）。	察隅县住建局决算信息由县财政局统一公开。	0.50
	预算公开的完整性	预算公开完整性	1	经批复的部门和单位预算（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全部公开。	符合（1分）； 不符合（0分）。	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2022年度部门预算》，察隅县住建局经批复的部门预算（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全部公开。	1.00
	决算公开的完整性	决算公开完整性	1	经批复的部门和单位决算（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全部公开。	符合（1分）； 不符合（0分）。	察隅县住建局决算信息由县财政局统一公开。	1.00
	预算公开的细化程度	预算公开细化程度	1	(1)部门和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按功能分类公开到项级；(2)部门和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按经济分类公开到款级。	全部符合（1分）； 符合其中1项（0.5分）； 全部不符合（0分）。	经查阅《察隅县住建局2022年度部门预算》，察隅县住建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按功能分类公开到项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按经济分类公开到款级。	1.00
	决算公开的细化程度	决算公开细化程度	1	(1)部门和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按功能分类公开到项级；(2)部门和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按经济分类公开到款级。	全部符合（1分）； 符合其中1项（0.5分）； 全部不符合（0分）。	察隅县住建局决算信息由县财政局统一公开。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评分情况	得分
		指标名称	分值	指标解释说明			
预算信息化	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	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	4	按照财政部的通报考核口径及权重,使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开展部门(单位)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会计核算和预算绩效。	全部符合(4分); 符合其中3项(3分); 符合其中2项(2分); 符合其中1项(1分); 全部不符合(0分)。	经实地调查,察隅县住建局按照财政部的通报考核口径及权重,使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开展部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会计核算和预算绩效。	4.00
	预算信息安全	信息安全保障	1	通过系统监测,安装财政客户端安全监控系统并进行实名单位注册。	符合(1分); 不符合(0分)。	经实地调查,察隅县住建局通过系统监测,安装了财政客户端安全监控系统并进行实名单位注册。	1.00
其他事项	其他事项	其他事项	10	该指标为额外的加加分指标。	加分事项主要包括落实预算要求进展较快、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成效突出、积极配合开展重大改革试点、参与财政重点专项工作质量较高等。加分事项主要包括出现违规发放津贴补贴等问题、收入审查、巡视、审计、财会监督、预算监督等发现重大问题、未按计划消化财政债务、擅自出台溯及以前年度的增支政策、擅自出台增支政策、预算管理出现重大失误,有关材料弄虚作假或报送不及时造成严重影响等。	察隅县住建局无额外的加加分事项。	0.00
合计			110				72.99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6MA6C6U3025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编号: 1-1

(副本)

名称 成都高领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张帅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代理记账;基本建设财务决算审计;提供会计咨询、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7年11月23日

营业期限 2017年11月23日至 长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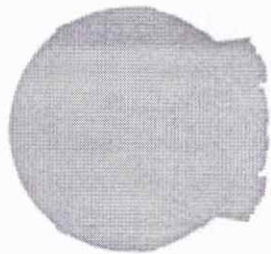
住所 成都市金牛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蜀西路46号5幢13楼3号



登记机关

2021

年5月7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成都高领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张帅
主任会计师：张帅
经营场所：成都市金牛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蜀西路46号5幢13楼3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51010252
批准执业文号：川财审批（201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8年2月5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注销《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四川省财政厅
2022年5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